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8

中期報告 2010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去年同期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98,496	428,290
銷售成本		(387,064)	(407,431)
毛利		11,432	20,8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7,160	13,867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68)	(6,313)
行政開支		(35,547)	(31,135)
其他營運開支		(10,139)	(86,983)
經營虧損	3	(35,262)	(89,705)
融資成本	4	(2,864)	(5,964)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310	528
除稅前虧損		(37,816)	(95,141)
稅項	5	(120)	(825)
期內虧損		(37,936)	(95,96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7,936)	(95,966)
中期股息	6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基本		(3.73仙)	(9.50仙)
—攤薄		(3.68仙)	(9.50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37,936)	(95,966)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匯兌調整	3,051	28,528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34,885)	(67,43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34,885)	(67,43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5,073	424,822
投資物業		48,450	48,45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69,470	70,184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5,174	14,985
可供出售投資		6,972	7,337
購買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以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所支付訂金		4,349	4,349
		549,488	570,127
流動資產			
存貨		212,395	222,643
應收賬項	9	132,310	171,6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946	33,225
衍生金融工具		—	556
可退回稅項		80	80
已抵押定期存款		12,844	11,1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6,868	98,728
		532,443	538,062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0	89,692	121,67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4,136	29,825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984	19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020
計息銀行貸款		140,311	93,672
應付稅項		24,624	32,177
		289,747	279,560
流動資產淨值		242,696	258,5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92,184	828,629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869	3,459
遞延稅項負債		14,028	14,028
長期服務金撥備		818	818
		776,469	810,324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	101,600	101,600
儲備		674,869	708,724
		776,469	810,324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概要－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賬	總入盈餘	股本贖回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儲備基金	公平值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溢利	(重列)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原先所列)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45,174	176,457	12,928	1,803	—	233,390	805,657
過往年度調整 (附註1)	—	—	—	—	2,774	—	—	—	—	1,893	4,667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重列)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47,948	176,457	12,928	1,803	—	235,283	810,324
期內虧損	—	—	—	—	—	—	—	—	—	(37,936)	(37,936)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 公司財務報表 匯兌調整	—	—	—	—	—	3,051	—	—	—	—	3,05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051	—	—	—	(37,936)	(34,885)
確認股本結算 股份付款	—	—	—	—	—	—	—	—	2,019	—	2,019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	—	—	—	—	—	—	(989)	—	—	(98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47,948	179,508	12,928	814	2,019	197,347	776,469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概要－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賬	繳入盈餘	股本贖回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儲備基金	公平值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月一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52,489	176,457	12,928	—	—	405,882	983,661
期內虧損	—	—	—	—	—	—	—	—	—	(95,966)	(95,966)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匯兌調整	—	—	—	—	—	28,528	—	—	—	—	28,528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8,528	—	—	—	(95,966)	(67,438)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	—	—	48	—	—	(48)	—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	—	—	—	—	—	—	(4,068)	—	—	(4,068)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52,489	204,985	12,976	(4,068)	—	309,868	912,15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834	(78,035)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15,098)	112,923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63,058	(181,3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49,794	(146,43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9,918	237,094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9,712	90,6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6,868	82,030
購入時原於三個月內到期且作為 信託收據貸款抵押之定期存款	12,844	8,631
	159,712	90,661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採用以下適用於本集團及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可沽售之金融工具及於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房地產建設協議
－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詮釋第17號	

除下文所述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外，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所呈報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該項經修訂準則規定將所有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分)進行交易產生之權益變動與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即全面收入)分開呈列。所有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須於一份全面收入報表或兩份報表(一份獨立收益表及一份全面收入報表)呈列。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兩份報表。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符合新呈列形式。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呈報」，訂明企業應如何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得用作分配分類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有關企業組成部份資料，以呈報其經營分部資料。財務資料須按與內部用作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及決定如何分配經營分部資源之相同基準呈報。採納此項準則並無對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部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人士之額外豁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 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 其相互關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⁵

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由於重列本集團所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作出過往年度調整。

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第220(2)條，本集團根據會計實務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須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對賬。本公司已向新交所申請，而新交所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豁免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220(2)條之規定。由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均認為採納國際會計準則不會對計算及釐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淨值或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日常業務純利及現金流量之金額構成重大影響，故此並無編製對賬表。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經營乃按業務性質和所提供產品獨立劃分及管理。本集團每個業務分類代表一個提供產品之策略業務單位，所涉及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業務分類詳情概述如下：

- (a) 電子零部件分類包括製造及銷售電子零部件；
- (b) 電子消費產品分類包括製造及銷售電子消費產品；及
- (c) 買賣分類包括買賣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

於確定本集團地理區域分類時，分類應佔收入按客戶所在地劃分。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類之收入、業績和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本集團(千港元)

	電子零部件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電子消費產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買賣集成電路以 及電腦零件及配件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綜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分類收入：								
對外界客戶銷售	108,123	65,016	289,975	362,806	398	468	398,496	428,290
其他收入	2,504	1,831	4,155	7,701	17	6	6,676	9,538
總計	110,627	66,847	294,130	370,507	415	474	405,171	437,828
分類業績	(9,344)	(14,466)	(25,928)	(78,712)	(24)	(141)	(35,296)	(93,319)
利息及未分配其他收入 及收益							483	4,329
未分配開支							(449)	(715)
經營虧損							(35,262)	(89,705)
融資成本							(2,864)	(5,964)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 溢利							310	528
除稅前虧損							(37,816)	(95,141)
稅項							(120)	(825)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虧損							(37,936)	(95,966)

本集團(千港元)

	電子零部件		電子消費產品		買賣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		綜合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重列)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重列)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重列)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重列)
分類資產	246,718	270,773	513,804	567,699	235	228	760,757	838,700
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15,174	14,985
未分配資產							306,000	254,504
資產總值							1,081,931	1,108,189
分類負債	33,014	20,834	91,555	127,574	121	91	124,690	148,499
未分配負債							180,772	149,366
負債總額							305,462	297,865

其他分類資料：

	電子零部件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電子消費產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買賣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綜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折舊	9,495	7,756	22,154	18,097	-	-	31,649	25,853
未分配款項							275	336
							31,924	26,189
資本開支	1,535	1,200	4,122	6,705	-	-	5,657	7,905
未分配款項							612	106
							6,269	8,011

(b) 地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域分類之收入及若干開支資料。

本集團(千港元)

	香港		中國內地		其他亞洲國家		美洲國家		歐洲國家		非洲國家		綜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分類收入：														
對外界客戶 銷售	20,656	22,245	69,414	72,202	76,285	76,538	108,731	117,956	86,542	100,231	36,868	39,118	388,496	428,230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612	107	5,657	7,905	-	-	-	-	-	-	-	-	6,269	8,012

3. 經營虧損

本集團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87,064	407,431
折舊	31,924	26,189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714	67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90,920	79,235

4.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2,864	5,964

5.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期間溢利之稅項撥備：		
香港	—	—
中國內地	—	712
	—	712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	120	113
	120	825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零港元）。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中國內地通行稅率，根據現行法律以及有關詮釋及慣例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6.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虧損37,93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5,966,000港元）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16,001,301股（二零零九年：1,016,001,301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按照1,031,101,301股股份計算，該等股份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另加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之情況下視為按毋償方式發行之18,120,000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由於去年同期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對該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二零零九年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8. 添置固定資產

期間，本集團為提升生產力添置固定資產，斥資約6,2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012,000港元)。

9. 應收賬項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賬項	221,650	213,780
減：呆賬撥備	(89,340)	(42,140)
	132,310	171,640

應收賬項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128,170	168,535
四至六個月	1,313	1,257
七至十二個月	879	201
一年以上	1,948	1,647
	132,310	171,640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客戶大多享有賒賬期。賬單一般須於發出後90日內繳付，然而若干關係良好之客戶之繳款期限則可延長至六個月。每名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欠款。

已就呆賬作出估計，而倘不再可能全數收回款額時則會作出扣減。壞賬於產生時撇銷。

10. 應付賬項

應付賬項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73,831	92,382
四至六個月	6,303	29,290
七至十二個月	4,384	—
一年以上	5,174	—
	89,692	121,672

11.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16,001,301	101,600

12.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公司就向附屬公司批出之一般銀行融資 向銀行提供擔保	58,000	58,000

13. 本公司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自願除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批准本公司安排本公司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正式名單中自願除牌。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於新交所除牌。

業績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398,49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28,290,000港元下降7.0%。期間毛利為11,432,000港元，毛利率為2.9%，去年同期則為4.9%。毛利率下降，原因為中國內地生產廠房員工成本增加。期內除稅前虧損為37,816,000港元。本集團之淨虧損由去年同期95,966,000港元減少60.5%至本期間之37,936,000港元。

電子計算機營業額為196,53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2%。電子計算機銷售額為本集團期內營業額帶來49.3%貢獻，仍然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類。高端計算機業務穩定增長之同時，低端計算機業務不斷收縮。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出新型號計算機，從而擴大市場份額。

電子鐘錶銷售額為68,441,000港元，按年上升6.9%，佔本集團期內總營業額17.2%。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增值產品，以吸引新客戶。

電話產品錄得營業額18,78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3.1%，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4.7%。

數碼產品之銷售額為6,2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1.6%，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1.6%。本集團已縮減利潤較少之數碼產品生產規模。

來自液晶體顯示屏(「LCD」)之收入為46,745,000港元，按年上升44.8%，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11.7%。石英銷售額為27,863,000港元，按年上升33.8%。電子零部件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66.3%。

因本集團為中國之營運進行融資，故融資成本為2,864,000港元。

應收賬項下跌22.9%，而還款日數縮短至121日。本集團已採取措施嚴格監控應收賬項，並採取有效措施監察欠款人之還款時間。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以及其於中、港兩地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銀行融資撥付營運所需。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總額約為776,469,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下降4.2%。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銀行存款為159,712,000港元。本集團之計息銀行貸款為141,180,000港元。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任何對沖用途。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流動負債及長期債項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為39.3%。

資本結構

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購回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若干董事、一名董事之聯繫人士及僱員合共獲授90,600,000份購股權。期間，除「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資產抵押

本集團投資物業、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本集團12,844,000港元之定期存款，加上本公司作出之公司擔保，已用作取得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融資已動用其中約7,817,000港元。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進行股份發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餘款約65,400,000港元，已撥作投資合營企業台灣通信(福建)有限公司。由於台灣通信(福建)有限公司進行項目之進度較預期緩慢，董事正考慮調撥部分有關款項至其他投資機會。董事將於物色到任何具體目標時，根據適用規則作出公佈。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在中、港兩地共聘用約10,000名全職管理、行政、技術及生產部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行內慣例評估僱員之待遇、晉升及薪酬。本集團在香港之董事及僱員均已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

展望

展望下半年，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儘管全球整體經濟逐漸復蘇，人民幣匯率及利率前景仍不明朗，加上歐洲經濟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構成影響。

由於高端計算機產品利潤較高，故本集團致力擴大高端計算機產品市場。同時，本集團已開發一系列高端電子計算機，例如配備外語發聲之計算機、練習計算機、貨幣換算機及世界時間計算機。本集團將繼續改良及開發新型號高端計算機，以吸引新客戶。本集團希望於下半年該等產品於歐洲及美國等主要市場以及日本、韓國及中東等新市場之銷售可有所改善。

原設備製造計算機市場穩定發展。本集團為全球領先品牌生產優質原設備製造計算機，並將於不久將來繼續與此等客戶合作。

本集團將業務擴展至開發中端鐘錶產品業務。本集團預期該等鐘錶產品可於未來數年帶來穩定收入。

本集團已開始檢討本集團現有業務及資產，以制訂新業務計劃及策略，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本集團將不時物色機會投資於前景理想且具有龐大投資潛力之行業，從而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身分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 受控法團	總計	
執行董事：				
黃琮靜女士及黃琮敏女士	200,000	400,000,000 (附註1)	400,200,000	39.4
非執行董事：				
黃金翔先生	50,000,000	—	50,000,000	4.9
	50,200,000	400,000,000	450,200,000	44.3

附註：

- 400,000,000股股份由Farnell Profits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原先由已故黃賽峰先生（「黃先生」）持有，現時為已故黃先生之遺產一部分。本公司董事黃琮靜女士及黃琮敏女士為上述遺產之受益人，彼等於Farnell Profits Limited之股份權益於完成已故黃先生之遺產管理後方可予確定。200,000股股份由黃琮靜女士持有及擁有。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另行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為向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獎賞。計劃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生效，除另行終止或修訂外，計劃自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本公司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期內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姓名 或類別	授出購股權 日期 (年/月/日)	購股權行使 期間 (年/月/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月一日之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於購股權授出 日期之本公司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期內失效	使價 港元	股份價格 港元	
董事									
黃琮靜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500,000	-	-	1,500,000	-	1.2	1.6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黃琮敏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參與人士姓名 或類別	授出購股權 日期 (年/月/日)	購股權行使 期間 (年/月/日)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一零年		於購股權授出	
			十月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三月三十一日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 使價 港元	日期之本公司 股份價格 港元
黃春英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梁志輝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050,000	-	-	1,050,000	-	1.2	1.6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黃鈞勤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蘇煥榮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參與人士姓名 或類別	授出購股權 日期 (年/月/日)	購股權行使 期間 (年/月/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月一日之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於購股權授出 日期之本公司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購股權數目	使價 港元	股份價格 港元	
簡麗娟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500,000	-	-	500,000	0.19	0.19	
董事之聯繫人士										
鍾威達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2,000,000	-	-	2,000,000	0.19	0.19	
其他僱員合計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6,000,000	-	-	6,000,000	-	1.2	1.6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	8,120,000	-	-	8,120,000	0.19	0.19	
			8,550,000	90,600,000	-	8,550,000	90,600,000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刊發之二零零九年年報。

董事收購股份及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於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或行使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益之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除「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登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間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例規定，並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以及本公司財務董事梁志輝先生組成，負責檢討及評估執行董事薪酬待遇以及不時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委任新董事。為維持董事會質素，使其具備均衡技能及經驗，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物色合資格人士出任董事。評估受委任者是否適合出任董事時，委員會將考慮彼之經驗、資歷及其他相關因素。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以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黃琮靜女士於申報期間同時出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於黃女士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之持續性及本公司業務之穩定性，故黃女士身兼兩職於現階段屬適當做法，且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

守則條文第A.4.1及第A.4.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重選連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於彼等到期重選連任時評估是否再次獲委任。董事會認為，此舉達致相同目標，且不寬鬆於守則所載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列明，主席毋須輪值告退，於釐定退任董事人數時亦不予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延續主席領導角色對本公司穩定性而言攸關重要，且被視為有利本公司發展。董事會認為，主席現時毋須輪值告退。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全體董事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黃琮靜

黃琮敏

梁志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棣榮

黃鈞黔

簡麗娟

非執行董事：

黃春英

黃金翔

承董事會命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琮靜

香港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